



第五十九届会议

议程项目 17(j)

任命各附属机构成员以补空缺，并作出其他任命

认可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秘书长的任命

秘书长的说明

1. 大会 1964 年 12 月 30 日第 1995 (XIX) 号决议第二节第 27 段规定，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秘书长应由联合国秘书长任命并经大会认可。
2. 根据该决议的规定，秘书长提议任命泰国苏帕猜·巴尼奇巴格迪为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秘书长，从 2005 年 9 月 1 日起至 2009 年 8 月 31 日止，任期四年。
3. 秘书长相信大会将认可这项任命。

